

# 世界工會聯合會與自由工會 國際聯盟、國際工會聯盟

●陳隆豐／紐約大學法學博士（J.S.D.）、台灣新世紀文教基金會董事

## 壹、前言

世界勞工運動在第二次世界大戰之後，達到高潮，1945年2月，在戰爭將接近尾聲的時候，勞工工會國際會議在英國倫敦召開。決議積極推動建立世界性的國際工會的聯合組織。同年10月在巴黎舉行的「國際工會會議」（International Trade Union Congress），當時參加的重要國家的工會代表包括：美國工業組織大會（American Congress of Industrial Organizations，簡稱CIO）與蘇聯工會代表，同意建立一個新的世界性工會聯盟，以取代成立已相當時間的國際性工會組織；以追求大戰後世界一致的和平與進步，決定成立一個新的世界工會聯合會，是為「世界工會聯合會」（World Federation of Trade Unions，簡稱WFTU）<sup>1</sup>。世界工會聯合會成立後的運作，並不很順暢，當初成立時世界勞工工會的齊一步伐，日後受到世界冷戰的影響，世界工會聯合會的執行委員會由共產國家集團所操縱，導致非共產集團國家的工會退出，在1948年另外籌組「自由工會國際聯盟」（International Confederation of Free Trade Unions，簡稱ICFTU）。

為瞭解勞工工會國際性組織，有必要就兩個組織分別加以討論，以掌握全貌。<sup>2</sup>自由工會國際聯盟在2006年解散，重新組成「國際工會聯盟」（International Trade Union Confederation，簡稱ITUC）<sup>3</sup>。

工會是勞工的集合體，可能是一個雇主下所有工人的組合，也可能是一個特定工業或產業所有工人的組合。工會成立的目的，在於與雇主進行集體的談判，就工資、工作時間及工作條件、環境作協商。工會進而以組織集體的力量介入國家的社會政策與立法，以求得勞工大眾全體的利益。

由於每個國家的經濟體制不同，因此工會的自主性也各有不同；美國、加拿大與西歐各國工會多建立在民主的基礎上，因此，工會的領袖多由選舉產生；但是二次世界大戰後，以蘇聯為首的共產集團國家，工會多由共產黨與政府所控制，雖然號稱為工人組合的工會，其實是國家的一個組織。如此根本的差異導致世界性的工會聯合的組織，也

成了自由國家與共產國家鬥爭角力的場所，由二十世紀中葉東、西兩大集團的對峙，導致世界性勞工聯合組織一廂情願的共同成立，日後分開，乃是當然的結果。

## 貳、世界工會聯合會（World Federation of Trade Unions）

### 一、前言

1945年2月倫敦召開的工會國際會議，要建立世界工會聯合會，為工會的一個民主化的世界工會聯合組織，代表相當多數的國家，致力於工人權利與要求的改善、改進，保護勞工，對抗所有形式的控制、壓制、剝削與壓迫，進而增進工人的社會上與經濟上發展。倫敦會議為同年10月將舉行的成立大會預先進行準備的工作<sup>4</sup>。

1945年10月3日到8日，在巴黎召開的第一次「世界工會大會」（The First World Trade Union Congress），與在舊金山舉行的聯合國成立會議幾乎同時進行。聯合國憲章的主體是「我聯合國人民」（We the people of the United Nations）<sup>5</sup>；而工會大會的主體則是「世界的勞動人民」（in the name of the working people of the world）<sup>6</sup>，主要是對第二次世界大戰希特勒迫害的反應、消除、反抗對工人任何形式的迫害與壓榨，要盡速地與完全地剷除納粹法西斯遺毒。而追求工會的基本權利與達成要求的意願則演繹成世界工會聯合會基本憲章。

### 二、宗旨、目的與活動

「世界工會聯合會」強調申述工人如下的基本要求：（1）勞動人民有權組織起來；（2）免於任何基於人種、種族、膚色與性別的歧視差別待遇；（3）工作的權利與享有工資權利的假期；（4）適當的工作報酬率及較高水準的生活程度；（5）社會安全福利以保障避免因失業、生病、意外與年老所帶來的痛苦<sup>7</sup>。更將工人的權利與當時高漲的「人民自決權利」相結合，在工會的領域內，給予殖民地勞動人民自決獨立的權利，要求政治的獨立也要求經濟的獨立<sup>8</sup>。

在巴黎的成立大會上更決議：（1）促進被殖民統治的落後國家、土地人民的工業化及農業技術的進步，這種進步應是經由民主方式加以管理，從而由依賴的現狀解脫出來，用以改善所有人口的生活水準。（2）確保所有的計劃政策不會被本國或外國勢力濫用為壟斷剝削，危害這些人民國家、合法的國家利益與社會利益。（3）先進國家所給予技術的與財政的援助應被正當的使用，而不被用來干涉受益國家或人民的內政，或受到國際經濟組織的剝削、影響左右。（4）求得所有措施的國際協調，以達到所有人民進步演化的協調和諧。（5）動員整個國際勞工運動中落後國家與先進國家中所有利益相同的人民的合作努力<sup>9</sup>。

簡言之，這是一個國際勞工的合作，也是所有工會的一種團結。

世界工會聯合會成立的時候，有五十六個國家工會參加，代表六千七百萬工人，及二十個國際組織參與會議<sup>10</sup>。

世界工會聯合會的宗旨在於提升促進世界性的勞工運動，致力於勞工痛苦束縛的解除。詳細加以分析，這個宗旨可分為三方面：（1）支持勞動人民為改善社會、經濟與專業的情勢的奮鬥努力及需求的滿足。（2）促進公共服務的工會與其他類似組織的國際一致調和。（3）維護與伸張工會的自由、民主自由及勞工權利<sup>11</sup>。

世界工會聯合會是獨立在政府、政黨與雇主之外的工人階級的民主組織。

顧名思義，世界工會聯合會的活動乃在推動世界性的各國工會與工會會員的共同行動與活動。它所從事的主要活動有：（1）組織與協調各國工會的國際團結與合作的行動、活動；（2）散布與傳遞各種與工會有關的信息、資訊；（3）籌劃與舉辦各種大型國際會議或中小型的專題研討會；（4）協助各會員國工會的組織、與活動能力；（5）經辦各種研究與訓練的活動；及代表各會員國以整個組織的名義、身分參加或參與國際組織，不管是政府間或非政府間國際組織<sup>12</sup>。

世界工會聯合會為達到其成立的宗旨與目標，與各種行業工會的國內工會或國際工會或區域性工會組織，建立密切夥伴關係。聯合會包含有如下的國際專業工會：（1）農業、食物、商業、紡織與相關產業的國際工會組織；（2）政府公共的與相關工人的國際工會；（3）能源、金屬、化學、石油與相關產業的國際工會；（4）運輸工人的國際工會；（5）建築、木材與建築材料產業工會；及（6）世界教師工會<sup>13</sup>。

世界工會聯合會積極地與相關國際組織建立諮詢的關係與地位，聯合國、聯合國的專門與附屬機構，如經濟暨社會理事會、國際勞工組織、聯合國教育、科學暨文化組織、聯合國糧食及農業組織等等。

聯合會為推展工作，在美國紐約、奧地利維也納及義大利羅馬設有永久辦事處。

世界工會聯合會有強烈的反資本主義的色彩，強調國際勞工運動的團結與反壓迫榨取，因此，當一個國家工會組織或工會運動遭受到迫害時，它就採取激烈的反抗動作、協助各該國工會，組成並派遣特別任務團（Special Mission）到有關國家作必要的調查與協助，例如，1946年7月與1947年2月兩度派團到伊朗，去援救被逮捕的工會運動者及維護工會的民主自由。1947年3月派團到南非就該國工會與工人被迫害殘害加以必要監視、抗議與觀察。動員世界各地的工人、團結一致追求共同的目的<sup>14</sup>。

### 三、機構

世界工會聯合會組織的機構有：（1）世界工會大會（World Trade Union Congress）、（2）總務委員會（General Council）、（3）主席委員會（Presidential Council）、及（4）秘書處（Secretariat）。

### （一）世界工會大會

世界工會大會是世界工會聯合會的最高機構，第一次大會於1945年10月在法國巴黎召開<sup>15</sup>。1994年在敘利亞大馬士革召開的是第十三次大會，參加的國家的、地方的、區域的與國際的工會組織有一百六十個工會組織的四百十八位代表，代表在八十四個國家的三億勞動工人。

第十五屆大會於2005年11月1日到4日在古巴的哈瓦那（Havana）舉行，世界工會大會成立六十週年。

大會每五年開會一次，負責決定整個組織的全面的政策與大原則<sup>16</sup>。

### （二）總務委員會

總務委員會在兩個大會開會之間至少開會三次，以釐訂整個組織的業務與活動。總務委員會更負責選派任命整個組織的主席、秘書長、二十位副主席及各區域辦公室的秘書<sup>17</sup>。

### （三）主席委員會

主席委員會是主要的管理執行機構，負責推動督導秘書處的行政業務與活動，執行大會與總務委員會的決議<sup>18</sup>。

### （四）秘書處

秘書處是常設執行機構，負責大會、總務委員會及主席委員會的決議的執行。秘書處由秘書長領導，同時派任六位副秘書長。聯合會更在印度新德里設有亞太區域辦公室、達卡（Dakar）設有非洲區域辦公室、敘利亞大馬士革設有中東區域辦公室及古巴哈瓦那設有美洲區域辦公室<sup>19</sup>。

## 四、會員

世界工會聯合會開放給各國工會參加，工會參加為會員，是基於自願與自動的原則<sup>20</sup>。在2009年，有九十五個會員代表九千五百萬勞工<sup>21</sup>。雖然聯合會是以各國工會為主，但是會員的計算仍然以國家為依據。

工會的加入，首先由要加入的工會，向大會提出申請，經大會的決議通過，接受為會員。第十四屆大會在2000年3月23日到28日於印度新德里召開。通過接受二十一個工會加入為會員。在2004年有一百三十個會員代表一億一億二千九百萬名勞工<sup>22</sup>。

世界工會聯合會一直以來所從事的，都是一種理念與主義的爭鬥，所謂社會主義下工會的團結，是國際工會反抗「法西斯帝國主義資本主義」的運動<sup>23</sup>。

世界工會聯合會設有準會員（Associate Member）的制度<sup>24</sup>。

## 五、結言

世界工會聯合會自成立以來，共產主義、社會主義理念對抗資本主義與西方政治制度變成是整個世界工會運動的主軸。從工人被壓迫的邏輯出發，要團結受資本家榨取的世界勞工大眾。露骨地反對美國，指美國是帝國主義者，更將當前世界的全球化當成昔日殖民地時代，勢力範圍的劃分與控制，以全球化應是屬於人民的口號號召。因此，雖然名叫「世界工會聯合會」，但它的工會會員也多以共產國家、社會主義國家及新興國家的工會為主，仍然未達到全世界性、全球性的目標<sup>25</sup>。當年成立之後，不久西方國家工會的退出，使它的全世界性主張失去正當性，但是它的堅持，繼續使整個組織沒有瓦解掉，它的存在提供工會國際運動一個層面的機制，就此點來看，也有它存在的意義，達成一些程度的制衡<sup>26</sup>。

作為一個非政府國際組織，世界工會聯合會的組成與分裂成原有的世界工會聯合會及自由工會國際聯盟，國際組織受政治理念操控，這是一個最明顯的事例，儘管如此，也有其存在的意義與使命。

## 參、自由工會國際聯盟（International Confederation of Free Trade Unions）及國際工會聯盟（International Trade Union Confederation）

### 一、前言

自由工會國際聯盟是由「蘇聯集團國家」以外的自由國家的工會脫離世界工會聯合會之後所組成的聯盟。這個分裂出來的自由工會，自1949年11月28日到12月7日在倫敦舉行「自由世界勞工大會」，通過自由工會國際聯盟憲章，成立自由工會國際聯盟<sup>27</sup>。根據當時的國際情勢，非共產國家集團就是自由世界，自由世界的各個國家的工會，則以「自由」為標榜，是為「自由工會」。以對抗共產集團勢力操控的世界工會聯合會。

自1949年以來，自由工會國際聯盟與世界工會聯合會對峙，隨著國際冷戰勢力的消長而起伏。1989年蘇聯（USSR）解體，與蘇聯關係密切的國家，改變了與蘇聯解體後的俄羅斯的關係。連帶著，這些國家的工會脫離世界工會聯合會，參加自由工會國際聯盟，自由工會國際聯盟的會員在1990年代有顯著大量的增加。使自由工會國際聯盟成為最有影響力的國際勞工聯盟組織，擁有個人工人會員近一億五千八百萬，分布在一百五十多個國家的二百三十多個工會<sup>28</sup>。

自由工會國際聯盟總部設在比利時的布魯塞爾，以前在十多個城市設有辦公室，現在則精簡成日內瓦辦公室與紐約辦公室。在全球性的聯盟組織之下，更設有區域性組織：非洲區域組織（ICFTU'S African Regional Organization，簡稱AFRO）、美洲區域組織（La Organización Regional Interamericana de Trabajadores，簡稱ORIT）、及亞太區域組織（Asia & Pacific Regional Organization，簡稱APRO）。



自由工會國際聯盟在2006年轉變成為國際工會聯盟（ITUC）<sup>29</sup>。

## 二、宗旨、目的與活動

自由工會國際聯盟憲章明白揭櫫成立的宗旨，乃在藉由工會的運動、組織及「擁護人類自由的運動，提升所有人民的平等機會、要剷除消滅世界各地所存在的，基於種族、人種、宗教、性別、出身（血統）而來的歧視與壓迫、反對與對抗任何形式的專制主義及侵略主義」。

為保護工人、勞工的權益。自由工會國際聯盟列舉了十七個要努力達成的目標，不僅要從教育上著手，而且更要向由於天災、人為與工業引起的災禍，給予必要的協助。就中最主要的目標有：（1）提升全世界勞動工人的福祉；（2）繼續不停的努力，促成生活水準的提高，求取和平、充分就業與社會安全；（3）減少國內的或國際的貧富差距；（4）建立國際瞭解，裁減軍備並求得和平；（5）協助各地的勞工組織工會，並爭取獲得承認接受為代表勞工談判的自由與權利；（6）對抗任何地方的壓迫榨取與獨裁專制，反對任何基於種族、膚色、政治信仰或性別而來的歧視；及（7）防衛保護基本的人權與工會權<sup>30</sup>。

自由工會國際聯盟的主要活動有：在成立的初期，建立一個有效率的行政與組織機制，以為活動的中心工作。為有效的推展工作，建立區域工會組織的聯絡網，成了非常重要的工作，也是整個組織活動的重心之一<sup>31</sup>。同時它也成為聯合國及其體系下的許多機構的諮詢對象，例如，國際勞工組織（ILO）、聯合國貿易與發展會（UN Conference on Trade and Development，簡稱UNCTAD）、聯合國經社理事會（Economic and Social Council of the UN，簡稱ECOSOC）、聯合國教育、科學暨文化組織（UN Education, Scientific, Social and Cultural Organization，簡稱UNESCO）。它也是許多政府間國際組織與非政府間國際組織的諮詢團體，就中最重要的有國際貨幣基金會（IMF）、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Organization of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簡稱OECD）及世界貿易組織（WTO）<sup>32</sup>。

大體而言，自由工會國際聯盟的主要工作中心有：（1）獲取尊重及保護工會權利及工人權利；（2）消除童工與強迫奴工；（3）勞動婦女平等權利的推展提升；（4）環境保護的問題；（5）世界性勞工領袖與運動者的教育；及（6）年輕勞工參與工會的推動，鼓勵年輕勞工介入工會組織與運動。

國際勞工標準與指導原則的建立，為使這些標準原則為有關國家接受，自由工會國際聯盟從事很深入的推動各國議會通過議案的努力，使國際勞工規範變成各會員所在國家的國內立法<sup>33</sup>。

為保護勞工及增進勞工權益，聯盟一直不斷所作的，就是監視各國勞工及工會不受迫害或榨取。因此，消息的傳播、資料的收集，是聯盟的一個主要活動。除了對個案所

採取的措施，就國際勞工整個的動向及對工會權益的侵犯，每年發行「工會權利被侵犯的年報」<sup>34</sup>。其他的出版物包括月刊等等及檔案的公開，也是相當活潑。

勞工教育與訓練的重要性為自由工會國際聯盟所強調。在亞洲、非洲與美洲設立了「勞工學院」<sup>35</sup>，提供廣泛深入的勞工教育。

隨著國際情勢的變遷、產業環境的變化、世界經濟情況的複雜化與相互依存，自由工會國際聯盟時時在調整活動工作的重心。在第十六屆大會（1996年在布魯塞爾召開）就列舉五大行動綱領項目為活動的優先：（1）工作、職業與國際勞工標準的問題；（2）面對超越國家的問題；（3）工會的權利問題；（4）平等、婦女、種族與移民問題；及（5）工會的組織及會員的吸收問題<sup>36</sup>。

### 三、機構

聯盟的主要機構有：（1）大會、（2）執行理事會及（3）秘書處。

#### （一）大會

大會是最高的權力機構，由聯盟的全體會員代表所組成。代表數目的多寡，因會員組成工會團體的大小而定，大的國家工會組織代表多，小的國家工會組織代表則相對的少，至於各國代表的產生由各個國家的工會自行決定。現今，每四年開大會一次。<sup>37</sup>必要時，依所規定的程序，可以召開特別大會。<sup>38</sup>

除了一般的會員大會，更在兩個大會會期之間，每四年特別舉行一次自由工會國際聯盟婦女世界會議（ICFTU Women's World Conference）。<sup>39</sup>

#### （二）執行理事會

執行理事會是次於大會的權力機構，它的組成由大會選出的一百位代表組成。原則上，以區域的代表性為考慮。執行理事會每年至少開會一次，代表聯盟推展會務工作，在大會休會期間，行使大會職權。執行理事會選舉大會的主席一人及副主席多人<sup>40</sup>。為實際上運作的必要，執行理事會選出二十位代表組成執行委員會（Executive Committee of the Board，亦稱為Steering Committee指導委員會）。該執行委員會在大會與執行理事會休會期間負責整個組織的運作、執行理事會有權任命秘書長一人及助理秘書長兩人。<sup>41</sup>

#### （三）秘書處

秘書處設在總部所在地的比利時布魯塞爾，負責整個組織的行政工作與所有的關係組織保持日常性的聯繫。秘書處在日內瓦與紐約設有兩個永久性的分處辦公室。秘書處設有秘書長一人及助理秘書長二人，負責領導整個的秘書處。<sup>42</sup>

秘書處設有多個專管部門：工作與國際勞工標準部門，平等、跨國、組織與徵募部門，工會權利部門；推廣與傳播部門，及其他的主管教育訓練等等的委員會或單位。<sup>43</sup>

基於勞工運動與勞工組織的區域特殊性質的強烈性，自由工會國際聯盟在憲章中有一項特殊的建構，即區域性組織的設立，以應付各個區域的獨特問題。現有三個區域組織，即非洲區域組織、美洲區域組織及亞太區域組織。每個區域組織自成一個組織，有相當的獨立與自治的機構與功能職權，所涉及的多是自由工會國際聯盟的宗旨、目標與活動。<sup>44</sup>

#### 四、會員

自由工會國際聯盟雖然是一個非政府間國際組織，但是以國家為單元。不是以國家或政府為對象，而是以工會為主，因此規定「一國一個工會」為會員加入的原則，加入會員的首要條件：必須接受聯盟的憲章與目標。<sup>45</sup>在實際的運作上，這個原則也有例外，即一個國家可能有一個以上的工會，同是聯盟的會員，如芬蘭、印度、意大利及瑞典就是，有時單獨的工會亦可成為會員。

當初聯盟成立的時候，工會要成為會員必須是不受外力控制、政府干涉的自由工會。現今，由於國際情勢的發展與各國國情的不同，尤其是在新興國家中，雖然許多工會無法免除政府、政黨或雇主的控制、介入或把持，為推展國際勞力運動，壯大影響力，自由工會國際聯盟也不得不作妥協，接受這些國家工會的加入。

通常加入的程序都由要加入的國家工會提出申請，經執行理事會決議通過。<sup>46</sup>自由工會國際聯盟在2006年解散的時候，有一百四十八個國家的工會為會員，代表一億五千五百萬工人。

#### 五、國際工會聯盟

自由工會國際聯盟一直運作到2006年10月31日，同日解散。在同年11月1日與世界勞工聯盟（World Confederation of Labour）合併，組成新的組織，是為國際工會聯盟（International Trade Union Confederation）。<sup>47</sup>是當今世界上最大的國際工會組織。

國際工會聯盟在成立的大會上，通過國際工會聯盟憲章。<sup>48</sup>該憲章首先揭櫫基本的原則及目標，在於追求確保所有的人民，能夠在平等、尊嚴與正義的環境中生活與工作。<sup>49</sup>

依據合併前已運作的自由工會國際聯盟的活動與工作，國際工會聯盟積極推動與保護工人的權利與利益，透過相關聯的會員工會從事國際層面與國內層面的合作，經由各個重要的世界性國際組織加強宣導與強調勞工的保護。從事多元的活動，例如，促進工會與人權的緊密關係；在經濟發展與社會發展求取工作場所的合理化、安全化與現代化；力求勞工獲得平等與不受歧視的待遇；更進一步求得國際勞工與工會的交流團結。<sup>50</sup>

國際工會聯盟的機構與自由工會國際聯盟大同小異，有大會（Congress）<sup>51</sup>、常務理事會（General Council）<sup>52</sup>、與秘書處（General Secretary）<sup>53</sup>。



國際工會聯盟也設有區域組織（Regional Organizations and Structures）<sup>54</sup>。

關於會員的規定，國際工會聯盟相當寬鬆：所有民主的、獨立的與有代表性的工會只要接受國際工會聯盟憲章，就有權利依規定加入。<sup>55</sup>在2007年2月，國際工會聯盟的會員工會分布在一百五十三個國家或領土上，共有工會會員人數為一億六千八萬人。<sup>56</sup>

憲章更在第5條規定了準會員組織（Associated Organization），參加的條件由常務理事會決定，準會員組織不必負擔財務責任，連帶地也沒有投票權。<sup>57</sup>

國際工會聯盟在2009年10月已有會員三百十一個工會，分布在一百五十五國，共有工會會員總數為一億七千五百七十一萬三千四十三人。<sup>58</sup>

## 六、結言

從開始，自由工會國際聯盟就是一個疏鬆不嚴謹的國際勞工運動的組織，因國際政治集團的敵對而成立。政治理念的衝突，使工會的存在象徵意義多於實質的意義，資源有限、功能職權也多所限制。在二十世紀最後的十年，因為蘇聯解體，共產集團的沒落，為國際勞工運動帶來新的契機，也為自由工會國際聯盟帶來新的發展機會，期待超越社會體制、經濟體制與政治理念的束縛。

就這種超越，台灣的勞工運動與工會，自1987年以來的發展是最好的見證。台灣的工會不是自由工會國際聯盟或國際工會聯盟的會員。經過國民黨政府四十年戒嚴的壓迫桎梏，1987年以前的台灣工運，只是政府的統治工具、控制工人的枷鎖；1987年以後的台灣工會獲得自由，從政治的束縛中脫放，成了百家爭鳴的「勞工運動」，使台灣的工會在相當程度上代表了勞動工人的利益，不僅獨立自主、不受政治控制與迫害，更為了工人的利益積極的介入政治，以工會會員的投票權、人力、物力為工會爭取最大的利益與最廣闊的生存發展空間。<sup>59</sup>

自由工會國際聯盟的演變，即今日的國際工會聯盟，如果能接受台灣工會組織成為它的會員，將會是更進一步代表全世界勞工的國際工會組織。

### 【註釋】

1. 參考 Gary K. Busch, *The Political Role of International Trades Unions* (1983); Bendiner, Burton, *International Labor Affairs: The World Trade Unions and the Multinational Companies* (1987); Stevis, Dimitris, "International Labor Organizations, 1864-1997: The Weight of History and the Challenges of the Present," *Journal of World Systems Research*, No.4, 1998, pp.52-75. World Federation of Trade Unions, "1st World Foundation Congress of the WFTU," <<http://www.wftucentral.org/?p=942&language=en>>; World Federation of Trade Unions, "2nd World Foundation Congress of the WFTU," <<http://www.wftucentral.org/?p=943&language=en>>.

2. Robert Keohane, & Joseph, Jr. Nye eds., *Transnational Relations and World Politics* (1971). Carew, Anthony, et al., eds., *The International Confederation of Free Trade Unions* (2000).
3. The International Trade Union Confederation是2006年11月3日在奧地利維也納成立，  
<<http://www.ituc-csi.org>>.
4. Constitution of the World Federation of Trade Unions (以下簡稱WFTU Constitution),  
<[http://www.wftucentral.org/?page\\_id=246&language=en](http://www.wftucentral.org/?page_id=246&language=en)>.
5. Charter of the United Nations，陳隆志與陳文賢主編，台灣聯合國研究書庫1：《聯合國：體制、功能與發展》（台北：台灣新世紀文教基金會 台灣聯合國研究中心，2008年），頁519。
6. 註釋4，WFTU Constitution。
7. 同上註釋，WFTU Constitution, Preamble。
8. 同上註釋。
9. 同上註釋。
10. World Federation of Trade Unions, <[http://www.wftucentral.org/?page\\_id=79&language=en](http://www.wftucentral.org/?page_id=79&language=en)>.
11. 註釋4，WFTU Constitution, Preamble。
12. 同上註釋。
13. 同上註釋，WFTU Constitution, Article 1。
14. For the 15th Congress of the WFTU Meeting of International Preparatory Committee, “TOWARDS THE 15TH CONGRESS OF WORLD FEDERATION OF TRADE UNIONS CALL OF THE INTERNATIONAL PREPARATORY COMMITTEE,” <<http://www.wftucentral.org/?p=1257&language=en>>.
15. 註釋4，WFTU Constitution, Article 3。
16. 同上註釋。
17. 同上註釋，WFTU Constitution, Article 4。
18. 同上註釋，WFTU Constitution, Article 5。
19. 同上註釋，WFTU Constitution, Article 6。
20. 同上註釋，WFTU Constitution, Article 3 (II)與註釋13。
21. World Federation of Trade Unions, “COSATU 10th National Congress: Speech of WFTU General Secretary,” September 24, 2009, <<http://www.wftucentral.org/?p=2832&language=en>>.
22. The International Centre for Trade Union Rights (ICTUR), *Trade Unions of the World* (6th ed., 2005).
23. 註釋4，WFTU Constitution, Article 10。另參考 Speech by WFTU General Secretary

- George Mavrikos at the International Seminar, “The Economic Crisis and the Role of the International Trade Union Movement,” October 5-6, 2009, Brussels, <<http://www.wftucentral.org/?p=2841&language=en>>. World Federation of Trade Unions “WFTU STATEMENT ON THE 60TH ANNIVERSARY OF THE VICTORY OVER FASCISM IN THE SECOND WORLD WAR,” May 3, 2005, <<http://www.wftucentral.org/?p=459&language=en>>.
24. 同上註釋，WFTU Constitution, Article 14。
  25. Peter Waterman, “Prague 1968: The Last Late Short Spring of the World Federation of Trade Unions,” <[http://www.global-labor.org/prague\\_1968\\_the\\_last\\_late\\_short\\_spring\\_of\\_the\\_wftu.htm](http://www.global-labor.org/prague_1968_the_last_late_short_spring_of_the_wftu.htm)>.
  26. World Federation of Trade Unions “Platform: The International Labour and Trade Union Movement in the 21st century,” January 2007, Athens, <[http://www.wftucentral.org/?page\\_id=40&language=en](http://www.wftucentral.org/?page_id=40&language=en)>.
  27. International Confederation of Free Trade Unions Constitution (以下簡稱 ICFTU Constitution), <<http://www.icftu.org/www/english/icftu/constitution.html>>. 該憲章由第一屆大會制定通過之後，已經過十四次修訂，最近一次的修訂是2000年4月的第十七屆大會所通過的。
  28. <<http://www.lonypics.co.uk/ICFTU.htm>>.
  29. 註釋27，ICFTU Constitution, Preamble。
  30. 同上註釋，ICFTU Constitution, Aims。
  31. 同上註釋，ICFTU Constitution, Article XXIII。
  32. 同上註釋。
  33. 參考註釋30，International Confederation of Free Trade Unions (ICFTU), “INTERNATIONALLY RECOGNISED CORE LABOUR STANDARDS I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report for the WTO General Council review of the trade policies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Geneva, 4 and 6 April 2006), <<http://www.icftu.org/www/pdf/clschinacor2006.pdf>>.
  34. ICFTU, Annual Survey of Violations of Trade Union Rights (2006), <<http://www.icftu.org/survey2006.asp?language=EN>>.
  35. Asian Trade Union College, African Labour College and Inter-American Institute for Labour Studies, <<http://www.iisg.nl/archives/nl/files/i/10751819.php>>.
  36. International Confederation of Free Trade Unions, Sixteenth World Congress (Brussels, June 1996).

37. 註釋27，ICFTU Constitution, Article II。
38. 同上註釋，ICFTU Constitution, Article III: Special Session。
39. ICFTU Women’s World Conference, <<http://www.iisg.nl/archives/nl/files/i/10751819.php>>.
40. 註釋27，ICFTU Constitution, Articles XII-XVI。
41. 同上註釋，ICFTU Constitution, Article XVII。
42. 同上註釋，ICFTU Constitution, Article XXVII與Article X。
43. 同上註釋。
44. 同上註釋，ICFTU Constitution, Article XIX。
45. 同上註釋，ICFTU Constitution, Article I。
46. 同上註釋，ICFTU Constitution, Article I (e)。
47. 國際勞工組織（ILO）在2006年11月15日正式承認國際工會聯盟，並授予全面諮詢團體的地位。International Labour Organization, <[http://www.ilo.org/global/About\\_the\\_ILO/Media\\_and\\_public\\_information/Press\\_releases/lang--en/index.htm?sortField=xDateIssued&sortOrder=DESC&FREE\\_SEARCH=&FILTER0\\_MM\\_=11&FILTER1\\_YY\\_=2006](http://www.ilo.org/global/About_the_ILO/Media_and_public_information/Press_releases/lang--en/index.htm?sortField=xDateIssued&sortOrder=DESC&FREE_SEARCH=&FILTER0_MM_=11&FILTER1_YY_=2006)>.
48. International Trade Union Confederation, Constitution (adopted at the Founding Congress, November 2006) (以下簡稱ITUC Constitution), <<http://www.ituc-csi.org/-constitution-program-.html>>.
49. 同上註釋，ITUC Constitution, Declaration of Principles and Aims。
50. 同上註釋，ITUC Constitution, Article VI; ITUC Programme, <<http://www.ituc-csi.org/-constitution-program-.html>>。
51. 同上註釋，ITUC Constitution, Articles VIII-XI。
52. 同上註釋，ITUC Constitution, Articles XIX-XXVI。
53. 同上註釋，ITUC Constitution, Articles XXVIII-XXIX。
54. 同上註釋，ITUC Constitution, Article VII。
55. 同上註釋，ITUC Constitution, Article I (a)與(b)。
56. International Trade Union Confederation, “Statement of Guy Ryder, General Secretary,” Brussels, February 28, 2007, <<http://edlabor.house.gov/statements/022807ITUCEFCA.pdf>>.
57. 註釋48，ITUC Constitution, Article V。
58. International Trade Union Confederation, List of Affiliated Organisations, (5th General Council, 6-8 October 2009, Berlin), <<http://www.ituc-csi.org/+list-of-affiliates-.html>>.
59. Daisy Arago, “Trade Unions and Labor Organizations in Asia,” <<http://www.cca.org.hk/clusters/fmu/resources/urm/up9v/v92-1-47.htm>>.◆